

货物类

2022年吴忠市区路灯维修耗材单价采购项目（二次）

#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NXSR-ZC2022-018

采购单位：吴忠市市政建设管理中心（盖章）

代理机构：宁夏尚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2年09月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12
第四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	30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	3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47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2022 年吴忠市区路灯维修耗材单价采购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XSR-ZC2022-018

项目名称：2022 年吴忠市区路灯维修耗材单价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118605.84 元（总单价）

最高限价（如有）：118605.84 元（总单价）

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 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1	2022 年吴忠市区路灯维修耗材单价采购项目（二次）	A02061910 路灯	批	1（详见采购需求）	否

合同履行期限：从合同订购之日起 20 日内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鼓励节能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属于国家公布的节能清单中产品；（2）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环保产品清单中的产品；（3）《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交通运输厅

水利厅 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 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关于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宁财(采)发〔2022〕275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申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4)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税收的承诺书;(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7)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响应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一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信用查询记录),实际查询结果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8)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投标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申明函》。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09月02日至2022年09月09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方式：电子下载。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时间：2022年09月13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地点：中世e招（吴忠市利通区古城中心村北侧综合楼）

### 五、开启：

时间：2022年09月13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中世e招（吴忠市利通区古城中心村北侧综合楼）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请各投标人在开标前随时关注中国政府采购网。您所关注的项目有可能进行时间或内容上的调整。调整内容只以公告形式公示。不再以其他方式通知。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招标公告或变更（澄清、补充等）公告从而导致投标失败，其后果自行承担。

###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吴忠市市政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吴忠市利通河奇东路419号

联系方式：0953-201467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宁夏尚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银川市金凤区正源北街与上海路十字路口和信创展中心 10 层

联系方式：李艳/万文静 19995140152/ 0951-867195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艳/万文静

联系方式：19995140152/ 0951-8671957

代理机构：宁夏尚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9 月 02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内容
1	项目名称：2022年吴忠市区路灯维修耗材单价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需求：吴忠市区路灯维修耗材采购（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2	采购人：吴忠市市政建设管理中心 地 址：吴忠市利通河奇东路419号 联系人：路亮/薛琼 电 话：0953-2014674 /18609539911
3	采购代理机构：宁夏尚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银川市金凤区正源北街与上海路十字路口和信创展中心10层 业务联系人：万文静/李艳 电话：0951-8671957 /19995140152
4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4）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税收的承诺书；（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7）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响应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一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信用查询记录), 实际查询结果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8)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投标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申明函》。</p> <p>注: 以上文件须在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不符合要求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3) - (6) 条款投标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承诺函, 若不提供承诺函, 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全部资料在投标文件中以清晰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形式按顺序排放。</p>
5	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 /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是、否)
7	<p>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b>是</b> (是、否)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p> <p>(1) 小型、微型企业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响应文件正副本均为投标人鲜章), 对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监狱企业应出具《监狱企业声明函》(响应文件正副本均为投标人鲜章), 对报价给予 8%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响应文件正副本均为投标人鲜章), 对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4) 节能产品应提供《节能产品明细表》、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最新一期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网页截屏附于响应文件正副本并加盖厂家及投标人鲜章, 对报价给予 4%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5) 环境标志产品应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国家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最新一期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网页截屏附于响应文件正副本并加盖厂家及投标人鲜章，对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p>
8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是、否）
9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10	<p>项目预算金额：118605.84 元（总单价）；</p> <p>最高限价：118605.84 元（总单价）；</p> <p>注：供应商所投产品单价与总单价均不得超过预算价，且单价与总价均需在预算价的基础上同比例下浮。当出现因计算方式等非计算错误原因导致单价合计与总单价不符的情况，以总价为准。</p>
11	<p>保证金：<u>2000.00</u>元</p> <p>缴纳时间：<u>开标截止时间前（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u></p> <p>保证金缴纳方式：投标人可以从基本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或汇款缴纳，或者选择以支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缴纳方式：公户转账</p> <p>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宁夏尚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银川清和北街支行</p> <p>银行账号：29513001040005686</p> <p>注：请缴纳保证金时备注项目全称。退还保证金一律按照缴纳公司的基本账户进行退回。以其他非现金形式提交的需将相关材料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放至响应文件中。如发现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况，评委有权视其为不合格资料。</p>

12	<p>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u>否</u>（是、否）</p> <p>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将在磋商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投标人</p>
13	<p>是否需要提供样品：<u>否</u>（是、否）</p> <p>提供样品要求包括：（样品的制作标准和要求、接收及退还，样品检测报告，检测机构、检测内容等内容）</p>
14	磋商有效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u>60</u> 自然日（日历日）
15	<p>响应文件（电子/纸质）提交截止时间：<u>2022年09月13日10时00分</u></p> <p>响应文件提交地点：中世e招（吴忠市利通区古城中心村北侧综合楼）</p>
16	<p>磋商时间：<u>2022年09月13日10时00分</u></p> <p>磋商地点：同响应文件提交地点</p> <p><b>磋商方式：</b>开标现场磋商</p>
17	信用查询时间： <u>查询时间为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u>
18	核心产品：LED 路灯灯头（120W）
19	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 <u>3</u>
20	采购人是否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u>是</u> （是、否）
21	<p>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u>否</u>（是、否）</p> <p>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u>/</u>（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p> <p>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u>/</u>自然（日历）日</p> <p>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u>/</u></p>
22	<p>是否收取招标代理费：<u>是</u>（是、否）</p> <p>是否由成交供应商缴纳招标代理费：<u>是</u>（是、否）</p> <p>招标代理费：<u>5000.00</u>元</p>

	收取形式： <u>银行转账</u> 收取时间： <u>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u>
23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管理规定办理融资业务的范围： <u>否</u> （是、否）
24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及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提出 <input type="checkbox"/> 多次提出 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质疑。
25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1）鼓励节能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属于国家公布的节能清单中产品；（2）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环保产品清单中的产品；（3）《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交通运输厅水利厅 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 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关于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宁财（采）发〔2022〕275号）；（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b>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b>	
1	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等是否作为资格要求： <u>否</u> （是、否）
2	根据本项目特点，供应商应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u>无</u>
3	供应商应提交的其他文件： 供应商在开标现场须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正本壹份；        副本：肆份；

电子版（U 盘）：贰份（电子投标文件全部内容（PDF 格式、Word 格式）。

2、纸质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必须胶装，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使用活页夹。

3、封套上写明：

致：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文件在 2022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启

4、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分别用密封袋封装，即正本单独装在一个密封袋中，所有副本再装在一个密封袋中，电子版另外密封，并在封皮右上角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

密封袋均应：

（1）注明正本、副本、电子版。

（2）投标人应在密封袋上写明自己的名称和地址，以便其投标文件晚于投标截止时间送达采购人时，能原封退回。

（3）投标人迟交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

（4）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

	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发送，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磋商小组组成：共 <u>3</u>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2</u> 人。
5	<p>合同履行期限：<u>从合同订购之日起 20 日内；</u></p> <p>供货地点：<u>需方所在地交货；</u></p> <p>质保期：<u>二年</u></p> <p>1、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供方所供产品符合国家现行行业标准和需方要求，并提供供货产品的合格证，质保期为 2 年。</p> <p>2、结算方式及期限：以中标单价为准，签订供货合同。货到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一次性付清。</p> <p>3、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供方负责装卸、运输至需方所在地，并负担费用。</p>
6	<p>1、吴忠市路灯耗材定点供应商合同期为一年，投标单位报价时应考虑路灯耗材的装卸、运输、税金及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并承担价格风险，中标后投标单位所报单价不变，路灯耗材数量以合同签订数量为准。</p> <p>2、供应商所投产品分项单价与总单价均不得超过预算价，且单价与总单价均需在预算价的基础上同比例下浮。当出现因计算方式等非计算错误原因导致单价合计与总单价不符的情况，以总单价为准。</p> <p>3、供应商在报价时各分项单价需在控制价的基础上同比例下浮；第二轮只报总单价，最终分项单价以总单价在控制价基础上的下浮率为准，在控制价分项单价的基础上同比例下浮计算。</p>
7	<p>中标通知书领取时间：在公示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联系人：李艳/万文静 电话：</p> <p>0951-8671957/19995140152</p>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 总则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供应商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磋商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磋商供应商：以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4 供应商及其响应的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

1.4.2 以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磋商文件。

1.4.3 符合本项目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

1.4.4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4.5 若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制造，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5 如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4.1 的规定。

-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内容提交。
-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的，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 1.5.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的，其相关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1.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1.8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8.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1.8.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1.8.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1.8.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1.8.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1.8.6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

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2. 资金来源**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磋商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 **3. 投标费用**

不论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费用。

### **(二) 磋商文件**

#### **4. 磋商文件构成**

- 4.1 磋商邀请
- 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3 供应商须知
- 4.4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 4.5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 4.6 响应文件格式

#### **5.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等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 5.2 磋商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3 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澄清公告或修改内容并自行下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 6. 响应截止时间的顺延

6.1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响应截止时间。顺延变更公告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

6.2 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 7. 其他事项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如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7.2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供应商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响应范围及文字、计量单位要求

8.1 供应商应当对磋商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8.2 无论磋商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8.3 响应文件应使用规范汉字书写(专有名词须加注中文解释), 并采用通用的图形符号, 不得出现与常规书写格式不符的内容。
- 8.4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 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对其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 成交后, 其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10. 证明响应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10.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 证明其响应标的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技术文件。
-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 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包括:
- 10.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及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 10.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磋商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10.2.3 对照磋商文件技术规格, 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 10.3 供应商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 并没有任何倾向性或限制性。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作为磋商时判定其响应是否有效的标准。任何品牌的供应商均可依法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10.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磋商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

复制。

## 11. 投标报价

- 11.1 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磋商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响应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11.2 供应商应在价格明细表上标明响应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1.3 价格明细表上的价格应包括：响应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

## 12. 响应保证金

- 12.1 保证金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应当在磋商文件中明确保证金的数额及缴纳形式。
- 12.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保证金或保证金数额不足以及未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保证金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1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
- 12.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2.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12.4.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2.4.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之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2.4.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2.4.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 响应有效期

13.1 响应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供应商也可以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 14. 响应文件的制作

14.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需符合以下要求：

14.1.1 投标人应按不同包段分别编制投标文件，每个包段的投标文件必须包括：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投标文件（pdf 格式），以上内容缺一不可。

14.1.2 上述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章。

14.1.3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1.4 投标文件应使用 A4 规格编制、编写目录、必须具有结构清晰、详细、完整的文档结构图（设置方法：在 word 中设置相应章节的段落大纲级别；查看方法：打开 word 视图中的“文档结构图”后能看到详细章节）。

14.1.5 投标人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所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必须真实且合法有效，经扫描后粘贴到投标文件的相关页上，保证可辨认清晰度情况下扫描时应尽量降低扫描分辨率。

14.1.6 投标人应自行确保投标文件的内容已充分覆盖了数据文件（开

标一览表等)中《评审对照表》和《评分对照表(如有)》中的各项要求,并准确将对应的起止页码填写到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评审对照表》、《评分对照表(如有)》表格中每项后的起始页码和终止页码栏位上。

14.2 响应文件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磋商文件规定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响应文件,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4.2.1 投标文件正副本签字盖章的均须签字(签章)并逐页加盖鲜章。

14.2.4 须授权代表签字的,授权代表又无签名章的,可将授权代表手写签字。

14.2.5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和盖公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响应文件的制作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响应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

15.2 纸质响应文件密封和递交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因响应文件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5.3 响应文件密封和递交要求: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16. 响应截止

16.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

件递交到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响应文件。

## 17. 响应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响应文件。

17.2 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要进行修改，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提出申请，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修改申请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签署、密封。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要进行撤回的，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提出申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 （五）磋商评审

### 18. 成立磋商小组

18.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8.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标准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有参加磋商的资格。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

18.3.1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

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18.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 19. 磋商

- 19.1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磋商小组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19.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 19.3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由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19.4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19.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19.6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应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并给所有磋商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19.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文件。
- 19.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 19.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19.1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

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相关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按照相关价格扣除规定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执行。

19.11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0. 响应无效

20.1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20.1.1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0.1.2 未满足响应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

20.1.3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20.1.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0.1.5 属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情形；

20.1.6 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1. 保密要求

21.1 磋商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1.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从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六）确定成交

### 22.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2.1 除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外，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22.2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工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的组织工作。工作程序如下：

一、评标准备工作，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2. 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律、招标文件。

二、符合性审查工作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1	响应报价完整性及有效性	未对文件内容进行全面响应，存在漏、错报或多个报价的情形
2	响应投标有效期	未响应招标文件投标有效期要求
3	合同履行期	未响应招标文件合同履行期
4	响应保证金	未响应招标文件缴纳保证金要求
5	质保期	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评标委员会开展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2. 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

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三、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 同品牌处理办法

采用综合评标法：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六. 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采用综合评标法，则：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七、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内容	标准分	评审细则
1	投标	30分	评标基准价是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

	报价		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最低报价得30分。得分结果由高分到低分依次排列为各自最终得分。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2	商务响应情况	5分	满足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得3分,以此为基础,投标人商务条款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商务条款的,每有一项减1分,减完为止。投标人商务条款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商务条款的,每有一项加1分,加分至标准分为止。
3	技术响应情况 (指标、参数)	25分	<b>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重要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为无效标书。</b>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20分,以此为基础,投标人技术指标、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减1分,减完为止。投标人技术指标、参数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加1分,加至满分为止。 注: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	类似业绩	5分	投标人近三年(2019年1月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一项得1分,得至满分5分为止。(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5	配送方案	15分	1.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配送方案,内容包括人员配置、配送步骤、配送周期、时间进度等。交货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度高,体现出很强的服务专业度,完全满足用户要求得

			<p>10-15分；</p> <p>2. 交货方案较详细、较具体，可行度较高，基本满足用户要求得 5-9分；</p> <p>3. 交货方案不详细、不具体，可行度不高，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1-4分；未提供不得分。</p>
6	售后服务	20分	<p>评委根据各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的合理完善性；服务机制健全性，售后服务承诺详细、具体；服务快捷程度、服务质量优劣程度；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程度、项目进度要求等；以及其它实质性质保承诺进行综合评审。售后服务内容完全满足本项目要求且优于其他投标人的得 15-20分，售后服务内容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8-14分，售后服务内容基本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1-7分。</p>

## 23. 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供应商

23.1 磋商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在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3.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购人书面授权磋商小组按照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24. 发出成交通知书

在响应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公告。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七) 合同及履约验收

### 25. 签订合同

- 2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5.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 25.3 如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须按响应函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5.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成交无效或成交结果无效情形时，且合格的供应商数量符合规定，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6. 履约保证金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27. 履约验收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财（采）发[2014]686号文件执行。

### 28. 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及招标代理费标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 29. 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

成交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可以在取得成交通知书后，通过“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系统”，向相关金融机构、担保机构申请政府

采购融资服务。

## (八) 质疑和投诉

### 30. 质疑

- 30.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0.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加所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依法获取可质疑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也可以依法提出质疑。
- 30.3 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 30.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通知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

### 31. 投诉

- 31.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31.2 投诉供应商应在法定投诉期内提出投诉。

## 第四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 一、项目清单及预算价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1	经纬度控制器	识别不同经纬度、不同季节自动调时；包含手动控制功能。	个	1	310.20
2	变压器	S11-80KVA 油浸式变压器	台	1	17490.00
3	变压器	S11-100KVA 油浸式变压器	台	1	19580.00
4	变压器	S11-125KVA 油浸式变压器	台	1	22550.00
5	变压器	S11-160KVA 油浸式变压器	台	1	27390.00
6	LED 七彩数码管	30W*2, 含外壳	套	1	136.40
7	LED 七彩数码管外壳	PVC 外壳, 高 2000MM, 直径 130mm	个	1	79.93
8	节能灯泡	E40 55W 4U 220V-50Hz	个	1	69.00
9	节能灯泡	E27 55W 4U 220V-50Hz	个	1	68.57
10	节能灯泡	E27 18W 2U 220V-50Hz	个	1	28.60
11	节能灯泡	E27 7W 2U 220V-50Hz	个	1	17.97
12	亚克力灯罩	球体 500mm 口径 145mm 壁厚 3mm	个	1	80.50
13	亚克力灯罩	球体 500mm 口径 165mm 壁厚 3mm	个	1	85.60
14	亚克力灯罩	球体 350mm 口径 145mm 壁厚 3mm	个	1	50.00
15	亚克力灯罩	球体 350mm 口径 135mm 壁厚 3mm	个	1	55.10
16	亚克力灯罩	金钟罩 口径 145mm 灯壁厚 3mm	个	1	90.00
17	亚克力灯罩	金钟罩 口径 165mm 灯壁厚 3mm	个	1	95.50
18	国标铠装电缆	YJLV22-2*10 0.6kv/1kv	米	1	8.42
19	国标铠装电缆	YJLV22-2*16 0.6kv/1kv	米	1	10.00
20	国标铠装电缆	YJLV22-2*25 0.6kv/1kv	米	1	11.00
21	国标铠装电缆	YJLV22-4*35 0.6kv/1kv	米	1	22.00
22	国标铠装电缆	YJLV22-4*50 0.6kv/1kv	米	1	29.10
23	国标铠装电缆	YJLV22-4*240 0.6kv/1kv	米	1	110.00
24	国标 10Kv 铝芯电缆	YJLV22-3*50 10kv/12kv	米	1	87.45
25	国标 10Kv 铝芯电缆	YJV22-3*70 10kv/12kv	米	1	231.55
26	国标铠装电缆	YJV22-4*35 0.6kv/1kv	米	1	136.40
27	国标铠装电缆	YJV22-4*50 0.6kv/1kv	米	1	189.20
28	路灯臂	1.2m 单臂, 热镀锌喷塑, 壁	根	1	290.00

		厚 $\geq 3\text{mm}$			
29	路灯臂	1.2m 双臂，热镀锌喷塑，壁厚 $\geq 3\text{mm}$	根	1	400.00
30	路灯臂	★1.5m 单臂，热镀锌喷塑，壁厚 $\geq 3\text{mm}$	根	1	330.00
31	路灯臂	1.5m 双臂，热镀锌喷塑，壁厚 $\geq 3\text{mm}$	根	1	458.33
32	路灯臂	1.8m 单臂，热镀锌喷塑，壁厚 $\geq 3\text{mm}$ （世纪飞碟路灯臂、古铜色、方杆）	根	1	410.00
33	路灯臂	1.8m 双臂，热镀锌喷塑，壁厚 $\geq 3\text{mm}$ （世纪飞碟路灯臂、古铜色、方杆）	根	1	680.00
34	5 米单臂路灯	热镀锌喷塑 60W LED 光源，壁厚 $\geq 3\text{mm}$	套	1	1185.00
35	8 米路灯杆	热镀锌喷塑，壁厚 $\geq 4\text{mm}$ ，法兰 20mm	根	1	1550.00
36	10 米路灯杆	热镀锌喷塑，壁厚 $\geq 4\text{mm}$ ，法兰 20mm	根	1	1950.00
37	12 米路灯杆	★热镀锌喷塑，壁厚 $\geq 4\text{mm}$ ，法兰 20mm	根	1	2300.00
38	10 米世纪飞碟路灯杆	热镀锌喷塑，壁厚 $\geq 4\text{mm}$ ，法兰 20mm（古铜色、方杆）	根	1	2600.00
39	12 米世纪飞碟路灯杆	★热镀锌喷塑，壁厚 $\geq 4\text{mm}$ ，法兰 20mm（古铜色、方杆）	根	1	3100.00
40	世纪飞碟路灯灯头底座	热镀锌喷塑，铁质	套	1	80.00
41	世纪飞碟路灯灯头（古铜色）	60W，LED 光源	套	1	768.00
42	世纪飞碟路灯灯头（古铜色）	100W，LED 光源	套	1	820.00
43	世纪飞碟路灯灯头（古铜色）	★120W，LED 光源	套	1	860.00
44	世纪飞碟路灯灯头（古铜色）	180W，LED 光源	套	1	980.00
45	世纪飞碟路灯灯头（古铜色）	200W，LED 光源	套	1	1100.00
46	太阳能路灯光源套装（不含灯杆）	60W LED，平均使用寿命大于 5 万小时，光衰小于 3%，灯壳内部附有散热器，发光效率稳定，备用电时间：3 天，太阳能组件： $\geq 120\text{W}/12\text{v}$ ，转换效率 16%以上；锂电池：60AH/12V，可进行多次循环，	套	1	1250.00

		质量稳定，三年无衰减；太阳能控制器自动识别，防过充、过放、光控开，时控关			
47	太阳能路灯光源 套装 (不含灯杆)	100W LED，平均使用寿命大于5万小时，光衰小于3%，灯壳内部附有散热器，发光效率稳定，备用电时间：3天，太阳能组件： $\geq 200\text{W}/12\text{v}$ ，转换效率16%以上；锂电池：100AH/12V，可进行多次循环，质量稳定，三年无衰减；太阳能控制器自动识别，防过充、过放、光控开，时控关	套	1	1550.00
48	太阳能路灯光源 套装 (不含灯杆)	★120W LED，平均使用寿命大于5万小时，光衰小于3%；灯壳内部附有散热器，发光效率稳定，备用电时间：3天，太阳能组件： $\geq 250\text{W}/12\text{v}$ ，转换效率16%以上；★锂电池：120AH/12V，可进行多次循环，质量稳定，三年无衰减；太阳能控制器自动识别，防过充、过放、光控开，时控关	套	1	1750.00
49	LED 节能灯泡	1. 功率：7W 2. 输入电压：AC 176V~264V 3. PF：>0.8 4. 色温：6000K，色温偏差 $\leq \pm 5\%$ 5. LED：采用贴片式灯珠，光效 $> 130\text{lm}/\text{W}$ 6. 光通量： $> 560\text{lm}$ 7. 显色指数： $> 80$ 8. 电源：采用专用恒流 IC 驱动 9. 灯头接口：E27 10. 材质：外壳采用铝合金散热器，面罩采用磨砂玻璃或PC塑料罩	个	1	11.00

50	LED 节能灯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功率：9W</li> <li>2. 输入电压：AC 176V~264V</li> <li>3. PF：&gt;0.8</li> <li>4. 色温：6000K，色温偏差<math>\leq</math> <math>\pm 5\%</math></li> <li>5. LED：采用贴片式灯珠，光 效&gt;130lm/W</li> <li>6. 光通量：&gt;720lm</li> <li>7. 显色指数：&gt;80</li> <li>8. 电源：采用专用恒流 IC 驱 动</li> <li>9. 灯头接口：E27</li> <li>10. 材质：外壳采用铝合金散 热器，面罩采用磨砂玻璃或 PC 塑料罩</li> </ol>	个	1	16.00
51	LED 节能灯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功率：12W</li> <li>2. 输入电压：AC 176V~264V</li> <li>3. PF：&gt;0.8</li> <li>4. 色温：6000K，色温偏差<math>\leq</math> <math>\pm 5\%</math></li> <li>5. LED：采用贴片式灯珠，光 效&gt;130lm/W</li> <li>6. 光通量：&gt;960lm</li> <li>7. 显色指数：&gt;80</li> <li>8. 电源：采用专用恒流 IC 驱 动</li> <li>9. 灯头接口：E27</li> <li>10. 材质：外壳采用铝合金散 热器，面罩采用磨砂玻璃或 PC 塑料罩</li> </ol>	个	1	22.00
52	LED 节能灯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功率：18W</li> <li>2. 输入电压：AC 176V~264V</li> <li>3. PF：&gt;0.8</li> <li>4. 色温：6000K，色温偏差<math>\leq</math> <math>\pm 5\%</math></li> <li>5. LED：采用贴片式灯珠，光 效&gt;130lm/W</li> <li>6. 光通量：&gt;1440lm</li> <li>7. 显色指数：&gt;80</li> <li>8. 电源：采用专用恒流 IC 驱 动</li> <li>9. 灯头接口：E27</li> <li>10. 材质：外壳采用铝合金散 热器，面罩采用磨砂玻璃或</li> </ol>	个	1	29.00

		PC 塑料罩			
53	LED 节能灯泡	<p>1. 功率：30W  2. 输入电压：AC 176V~264V  3. PF：&gt;0.9  4. 色温：6000K，色温偏差≤±5%  5. LED：采用贴片式灯珠，光效&gt;130lm/W  6. 光通量：&gt;2400lm  7. 显色指数：&gt;80  8. 电源：采用专用恒流 IC 驱动  9. 灯头接口：E27、E40  10. 材质：外壳采用铝合金散热器，面罩采用磨砂玻璃或 PC 塑料罩</p>	个	1	49.00
54	LED 路灯灯头	<p>1. 整灯功率：60W  2. LED：采用 2 模组 LED 灯珠，光效&gt;140 lm/W  3. 光通量：&gt;17000lm  4. 色温：4000K，色温偏差≤5%  5. 显色指数不低于 70 (Ra≥70)  6. 防护等级≥IP65  7. 规格：尺寸≥L680*W400*H120mm，偏差±10%  8. 材质：模组散热器的铝纯度不低于 1070 铝  9. 灯具外壳采用不低于 6063 铝外壳，铭牌包含厂家名称及灯头参数基本信息</p>	套	1	565.03

55	LED 路灯灯头	<p>1. 整灯功率：100W  2. LED：采用 3 模组 LED 灯珠，光效 &gt;140 lm/W  3. 光通量：&gt;17000lm  4. 色温：4000K，色温偏差 ≤ 5%  5. 显色指数不低于 70 (Ra ≥ 70)  6. 防护等级 ≥ IP65  7. 规格：采用模组式结构，尺寸 ≥ L850*W400*H120mm，偏差 ± 10%  8. 材质：模组散热器的铝纯度不低于 1070 铝  9. 灯具外壳采用不低于 6063 铝外壳，铭牌包含厂家名称及灯头参数基本信息</p>	套	1	700.00
56 ▲	LED 路灯灯头	<p>★1. 整灯功率：120W  2. LED：采用 4 模组 LED 灯珠，光效 &gt;140 lm/W  3. 光通量：&gt;17000lm  ★4. 色温：4000K，色温偏差 ≤ 5%  5. 显色指数不低于 70 (Ra ≥ 70)  6. 防护等级 ≥ IP65  ★7. 规格：采用模组式结构，尺寸 ≥ L850*W400*H120mm，偏差 ± 10%  ★8. 材质：模组散热器的铝纯度不低于 1070 铝  ★9. 灯具外壳采用不低于 6063 铝外壳，铭牌包含厂家名称及灯头参数基本信息</p>	套	1	800.00

57	LED 路灯灯头	<p>1. 整灯功率：150W  2. LED：采用 4 模组 LED 灯珠，光效 &gt;140 lm/W  3. 光通量：&gt;17000lm  4. 色温：4000K，色温偏差 ≤ 5%  5. 显色指数不低于 70 (Ra ≥ 70)  6. 防护等级 ≥ IP65  7. 规格：采用模组式结构，尺寸 ≥ L950*W400*H120mm，偏差 ± 10%  8. 材质：模组散热器的铝纯度不低于 1070 铝  9. 灯具外壳采用不低于 6063 铝外壳，铭牌包含厂家名称及灯头参数基本信息</p>	套	1	920.00
58	LED 路灯灯头	<p>1. 整灯功率：180W  2. LED：采用 4 模组 LED 灯珠，光效 &gt;140 lm/W  3. 光通量：&gt;17000lm  4. 色温：4000K，色温偏差 ≤ 5%  5. 显色指数不低于 70 (Ra ≥ 70)  6. 防护等级 ≥ IP65  7. 规格：采用模组式结构，尺寸 ≥ L1000*W400*H120mm，偏差 ± 10%  8. 材质：模组散热器的铝纯度不低于 1070 铝  9. 灯具外壳采用不低于 6063 铝外壳，铭牌包含厂家名称及灯头参数基本信息</p>	套	1	970.00
59	LED 路灯灯头	<p>1. 整灯功率：200W  2. LED：采用 4 模组 LED 灯珠，光效 &gt;140 lm/W  3. 光通量：&gt;17000lm  4. 色温：4000K，色温偏差 ≤ 5%  5. 显色指数不低于 70 (Ra ≥ 70)  6. 防护等级 ≥ IP65  7. 规格：采用模组式结构，尺寸 ≥ L1000*W400*H120mm，偏差 ± 10%</p>	套	1	1100.00

		8. 材质：模组散热器的铝纯度不低于 1070 铝 9. 灯具外壳采用不低于 6063 铝外壳，铭牌包含厂家名称及灯头参数基本信息			
合计	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捌仟陆佰零伍元捌角肆分。				118605.84

注：▲为核心产品；★为重要参数。以上价格包含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加工制作费、税金、利润、验收费等其他未注明的所有费用。

### 三、部分耗材技术要求及参数

#### 1、国际铠装电缆

(1) 型号：YJLV；(2) 标准：国标；(3) 其它：导电性能强；双层护套；薄厚均匀不偏芯多重包裹防护，防止氧化过快造成老化；内部填充抗拉绳，防止电缆松动导致摩擦破损；适应各种恶劣环境。

#### 2、灯杆

8米以上灯杆壁厚 $\geq 4\text{mm}$ 。灯杆整体热镀锌高温静电喷塑，**质保10年不锈**。

#### 3、LED 路灯灯头

功率：60W-200W；光效 $> 140 \text{ lm/W}$ ；光通量： $> 17000\text{lm}$ ；色温：4000K，色温偏差 $\leq 5\%$ ；显色指数不低于 70 ( $R_a \geq 70$ )；防护等级 $\geq \text{IP65}$ ；规格：采用模组式结构，尺寸 $\geq \text{L850} * \text{W400} * \text{H120mm}$ ，偏差 $\pm 10\%$ ；材质：模组散热器的铝纯度不低于 1070 铝；灯具外壳采用 6063 铝外壳，铭牌包含厂家名称及灯头参数基本信息。

#### 4、亚克力灯罩（中华灯用）

(1) 标准：亚克力材质，颜色：白色，厚度=3mm；(2) 工作时温度：60°；(3) 透光性好。

以上产品的技术参数和要求若低于现行国颁行业标准的，均以现行国颁行业标准为主。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GF-09-0101

### 产品购销合同

供方：

需方：**吴忠市市政建设管理中心**

#### 一、产品名称、商标、型号、厂家、数量及金额

序号	名称	规格及参数	品牌	型号	产地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总价
合计	人民币(大写)：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_\_\_\_\_

三、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_\_\_\_\_

四、交(提)货时间、数量、地点、方式：\_\_\_\_\_

五、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_\_\_\_\_

六、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

七、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

八、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

九、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

十、结算方式及期限：

---

十一、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

十二、违约责任：

---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

十四、双方约定：

---

1、合同编号：

---

2、合同签订时间：

---

4、合同签订地点：

---

3、合同生效：

---

十五、其他约定事项：

---

---

供 方	需 方	鉴（公）证意见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报挂号：	电报挂号：	鉴(公)证机关(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注：除国家另有规定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外，鉴(公)证实行自愿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 面)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_\_\_\_\_

供 应 商: (盖章)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录

一、响应函	（页数）
二、响应一览表	（页数）
三、响应价格明细表	（页数）
四、采购需求响应表	（页数）
五、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响应详情	（页数）
六、资格证明文件	（页数）



电子邮件：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 二. 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投标总价人民币小写(元):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履约期限	
供货地点	
质保期	
备注	响应价格为供应商考虑各种因素(含折扣、优惠等)的最终报价。

供应商: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 三. 响应价格明细表（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内容（型号及主要规格、技术参数、品牌）	单价	数量	总价（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						
	合计					

供应商：\_\_\_\_\_（盖章）

年 月 日

#### 四、采购需求响应表（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规定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	
1				
2				
3				
4				
5				
...				

## 五、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响应详情

（本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和相关要求填写，附详细的方案和相应的承诺等。）

备注：响应供应商货物方案需按照评分细则中的顺序进行编写，方便评委查阅。

##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一)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承诺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 （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税收的承诺书

#####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承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申请人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 （六）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sup>1</sup>，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2</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sup>1</sup> 供应商需按提供的货物标的分别填写，未按规定填写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申明函》。

<sup>2</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